**首都体育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

**首都体育学院文件**

首体院学字〔2022〕40号

首体院学字〔2023〕48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首都体育学院

红色“1＋1”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研究机构、凤凰岭校区：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学生重要回信精神，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主题教育总要求，切实增强学生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按照北京市委教育工委的要求，学校将组织开展2023年红色“1＋1”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学思践悟二十大，砥砺奋进新征程

二、活动形式

各单位选拔优秀学生党支部深入北京农村、社区、企业等，与基层党支部结对，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助力新时代首都发展，充分调度学科优势、人才优势、资源优势，创新共建形式和内容；将课堂学习和乡村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厚植爱农情怀，练就兴农本领，以真才实学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投身基层实践，积极参与理论宣讲、扶残助老、科技推广、文化普及、街区治理等志愿服务活动，展示新时代大学生的良好精神风貌和青年使命担当。

三、活动要求

1.学生党支部应在做好基层调研的基础上，围绕活动主题，至少开展三次以上（含）共建活动，共建时间原则上持续一年以上。

2.共建活动应坚持求真务实、积极创新组织形式、开展方式、共建内容等，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努力提升共建单位群众的获得感，切实取得实践育人实效。

3.共建活动结束后，学生党支部应完成不少于2000字的总结报告，经各单位汇总后统一提交。

四、时间安排

1.6月15日前，各单位组织学生党支部与拟共建党支部接洽联系，确定共建意向，提交申报材料（附件1、附件2）。

2.6月—10月，学生党支部与结对党支部开展共建活动。

3.9月底，学校开展共建活动中期检查，各支部对共建活动进行小结。

4.10月中下旬，开展共建活动总结，组织评选，并推荐优秀活动项目参加北京高校红色“1+1”示范活动评选。

1. 评审办法

1.学校根据红色“1＋1”活动共建党支部数量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2.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推荐的共建活动进行集中评审，确定获奖等次并颁发证书。

3.学校将推荐一定数量的优秀党支部参与北京市评奖。

4.学校将根据各单位活动动员、参与及成效等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单位奖。

1. 工作要求

1.各学生党支部充分利用周末、节假日和暑期开展共建活动，并行程长效共建机制，合理安排活动时间和频率，避免集中突击开展。

2.各学生党支部应注意留存活动影像资料。活动中要注重宣传和交流，开展活动后及时在学院及学校新闻网报道。

3.鼓励青年教师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共同参与活动，同时鼓励到北京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红色“1+1”活动。

4.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动员、帮助和指导学生党支部联系结对支部、明确结对关系、提前设计活动内容、开展共建活动。

5.申报活动的学生党支部于6月15日下午5点前，将活动申报表（附件1）、统计表（附件2）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一份）交至党委学生工作部207室。

联系人：李宇捷

联系电话：82099939

附件：

1. 首都体育学院“红色1+1”活动申报表

2. 2023年首都体育学院红色“1＋1”活动共建党支部情况统计表

（此页无正文）

党委学生工作部

2022年6月8日

首都体育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 2023年6月8日印发

附件1

首都体育学院“红色1+1”活动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填表日期 |  |
| 支部名称 |  | 共建支部 | 名 称 |  |
| 支部书记 | 姓名 |  | 书记姓名 |  |
| 手机 |  | 村官(选项) | 姓 名 |  |
| e-mail |  | 手 机 |  |
| 支部人数 |  | 所在年级 |  |
| 指导教师 |  | 指导教师职称 |  |
| 结对党支部特点及需求 |  |
| 本党支部特色及资源 |  |
| 活动内容设计 |  |
| 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盖章）党委学生工作部代章年 月 日 |

附件2

2023年首都体育学院红色“1＋1”活动共建党支部情况统计表

单位（盖章）： 填表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生党支部情况 | 共建党支部情况 | 计划共建活动内容 |
| 名称 | 人数 | 书记姓名 | 联系方式 | 名称 | 书记姓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计划共建活动内容”一栏填写：知识宣讲、科技支持、文化普及、卫生服务、文艺演出等内容，也可填写更加具体详细的内容。